

#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下午 16:00 在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 4 号楼 17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11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 4 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董事史烈先生、林毅先生、唐新亮先生、贾利民先生、宋航先生、韩斌先生、钱明星先生因公务以通讯形式参加本次会议；

4、会议由董事长潘丽春女士主持，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参会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及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11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二）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11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7]15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执行新政府补助会计准则。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

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11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6 日